

# 經濟學的分野，社會學的走向 ——評韋伯的社會－經濟研究

何蓉

中國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研究所

**摘要** 作為現代社會學的奠基人之一，馬克斯·韋伯既聲名卓著，又引起了很多爭議；他的著作一方面被廣泛引用，另一方面，社會學家仍在為其作品的基本主題而爭議不休。本研究試圖將韋伯置於其時代背景之下，以揭示在經濟學發生邊際革命的重大轉折之後，韋伯接受德國歷史學派及奧地利學派經濟學的共同影響，結合二者的學術關注與研究路向的努力。因此，本研究的切入點是作為經濟學家的韋伯，試圖由此接近一位生成的、而非自然而然的社會學家韋伯。

一般認為，韋伯的學術生涯可以分作三個階段。第一階段從1890年代初期韋伯踏上學術之路，到1897年精神崩潰為止；經歷了數年休養之後，以1903年韋伯發表首篇方法論論文為標誌，開始了韋伯學術的第二階段，其中產生了著名的《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並引發了激烈的爭論。第三階段始自1910年，至1920年韋伯辭世為止，此期間韋伯致力於組織編撰《社會經濟學大綱》，研究重點轉向世界文明的比較研究。

根據對韋伯著作側重點的不同，不同時期的不同研究者塑造出了各種不同的韋伯形象。面對種種相互歧異甚至截然對立的韋伯形象，20世紀70年代中期以來對韋伯著述史的關注實際上在強調，必須從韋伯著作的文本脈絡及其時代背景、學術淵源出發，來理清他真正關注的問題，重建其學術肖像。



本研究即是在經濟學與社會學密切關聯的背景下，對深受德國歷史學派和奧地利學派經濟學影響的馬克斯·韋伯著作中的社會—經濟研究的梳理與分析。作為經濟學家的韋伯絕非惟一正當的視角，但卻有助於從發生學的角度來看韋伯社會學，豐富韋伯研究的內容。

此外，本文還是一項對經濟學、社會學早期互動史的研究，有助於從源頭上瞭解雙方學術關注、方法與體系的差異的形成，有助於兩個學科在當代建立新的積極互動關係，並著重對現代社會學的某些主題進行了基於理論史的挖掘與闡述。

## 一 問題的提出：“另一個韋伯”？

建設性地重塑韋伯的學術形象的一個途徑是回到他的學術環境中去。我們可以發現，韋伯終生都與當時的學術精英有密切的關係，但在相當長的時間裏都是學術體制的邊緣人，甚至在生前，他就已經是一個很有聲望和爭議的學術人物。

韋伯成長於學術氣氛與政治氣氛都很濃厚的環境中。與韋伯家交往密切的朋友，除了當時的政界人物之外，還包括狄爾泰 (Dilthey)、蒙森 (Theodor Mommsen)、施密特 (Heinrich Julian Schmidt)、特賴奇克 (Treitschke) 等德國思想界的重要人物，他們時常一起探討政治與學術問題，對韋伯的成長影響至深。

少年與青年時期，韋伯廣泛閱讀了史學、哲學與古典時期的作品。1882年，進入海德堡大學攻讀法律，兼修國民經濟學、中世紀史、哲學及神學等方面課程，之後轉入柏林大學、哥廷根大學繼續學業，1889年獲得博士學位，三年後取得大學教師任教資格。但是，當韋伯謝絕了柏林大學商法教授席位，而接受弗萊堡大學政治經濟學教授的聘請時，韋伯的學術工作從法學轉到了政



治經濟學。去弗萊堡之前，韋伯就積極參加了德國歷史學派經濟學家的社會政策學會、德國基督教福音社會聯盟等學術團體的活動，並因其“易北河以東地區農業工人狀況調查”獲得廣泛認可，他在弗萊堡的就職演說“民族國家與經濟政策”明確了其激進的學術與政治立場，亦引起了學術界的軒然大波。

1896年，韋伯接替了他在海德堡大學的老師、歷史學派經濟學家克尼斯 (Karl Knies, 1821–1898) 在該校的政治經濟學講席。次年，韋伯與父親發生衝突，並在其父猝死後患上嚴重的精神疾病，獲准離職。1903年以後，韋伯開始進入學術研究的豐產期，並參與編輯《社會科學與社會政策文庫》、組織成立德國社會學會等工作，但是，除了1918至1920年在維也納和慕尼黑短期任教以外，韋伯基本上處在大學的學術圈之外。

以上對韋伯學術生涯的回顧表明，他盛年成名，旋即久病，雖然享有聲望，但未能在學術圈內形成派系或勢力，他讓韋爾納·桑巴特 (Werner Sombart) 等人接替自己教席的要求也未被接受。<sup>1</sup> 因此，在他身後，沒有衆多門徒光大其學說，但德奧當時經濟學、社會學的頂級人物都從韋伯思想中獲益匪淺，<sup>2</sup> 20世紀30年代，卡爾·雅斯培將韋伯式社會學理論總結為“企圖囊括所有可能發生因果關聯的複雜體系”，在無以數計的資料的基礎之上，保持著系統化的觀點。<sup>3</sup> 但另一方面，根特·施羅特的研究表明，韋伯在20世紀20年代的德國是一個“局外人”，充其量只對社會學界發揮表面上的影響。<sup>4</sup>

隨著時間的推移，韋伯學說的這種學術聲望與影響深度不相稱的現象不僅沒有改變，而且以一種更為複雜的方式留存了下來。以社會學為例，衆多社會理論家由韋伯的某一方面論述闡發了各具特色的社會理論，<sup>5</sup> 並產生了所謂的新韋伯社會學 (neo-Weberian sociology)。但是，研究者發現，社會學家的著作中，古典理論著作似乎始終在發揮影響，韋伯也總是成爲被引用的物



件，但是，以AJS等四份雜誌在1964–1975年發表的156篇文章為標本，發現韋伯的引用率雖高，但其論題真正以韋伯思想為核心的，只有36%，因此，在大多數情況下，韋伯佔據的是一個儀式性的、而非實質性的地位，只是被引來表示某種論斷的正當性的飾品。<sup>6</sup> 因此，清理出一個“韋伯式社會學之前的韋伯”(Weber before Weberian sociology)<sup>7</sup> 是一件饒有趣味且頗具意義的工作。

為此，有必要先弄清楚造成這種狀況的原因。一方面是現實的社會政治狀況，20世紀20年代末經濟大衰退以後，德國和整個世界的政治軍事災難幾乎中斷了歐洲的學術傳承，以至於50年代德國人要請雷蒙·阿隆去講授韋伯。而另一方面，端賴一位年輕的留德美國人塔爾科特·帕森斯的譯介，韋伯主要因其《新教倫理》等篇章，開始作為一位反馬克思和歷史唯物主義的社會學家在英語世界中享有盛譽，但同時也是被嚴重割裂和曲解了。儘管格斯(H. H. Gerth)、希爾斯(E. Hills)及本迪克斯(Reinhard Bendix)等人均在翻譯、研究韋伯學說上各有建樹，但是，在結構功能主義的大潮之下，帕森斯所詮釋的美國化的韋伯在70年代之前依然盛行，70年代中期“去帕森斯化的韋伯”<sup>8</sup> 預示著傳統韋伯研究的結束。

但是，對韋伯的理解不會從此自然而然地深化。韋伯涉獵之廣泛超越了專業化時代的分工界限，加上其作品本身的艱深晦澀和片斷化譯介，和歷代研究者出於不同立場和資料環境的衆說紛紜，所謂韋伯式社會學(Weberian Sociology)已經成了一個內容異常複雜、含義籠統、因而相當隨意的概念。<sup>9</sup>

由於韋伯的重要作品《經濟與社會》<sup>10</sup> 在他去世時尚處於未完成狀態，並在歷次整理出版的過程中都受到改動，包括對其手稿的更改，因此，恢復其原初的文本在很大程度上需要一種“文字的考古學工作”，<sup>11</sup> 即使能夠順利完成，對後世的研究者而言，既是一個福音，又會帶來更大量的工作。





此類工作既非作者所長，亦非其所願。不過，除了沿著考證的方向以外，韋伯研究還可以從學理的脈絡入手，通過接近韋伯的時代問題與學術淵源來加深理解。

從韋伯的學術經歷來看，他經歷了兩次重要轉變，一次是從法學轉向經濟學，一次是轉向社會學。其中，韋伯向經濟學的轉變是明確的和主動的，<sup>12</sup> 轉向社會學卻有些情非得已（疾病造成的疏離學術圈的狀態），雖然他參與了德國社會學會的組建工作，但是直至生命的終點，他都是個不情願的社會學家。因此，韋伯研究中存在的問題是，將韋伯視作了一個自然而然的、而非生成的社會學家，這樣，由於不瞭解韋伯要解決的問題，就難以把握其作品的主題。

在韋伯轉向經濟學的時候，恰恰是經濟學發生重大轉折的邊際革命時期。儘管韋伯對新起的經濟學保持了關注，但是，他浸淫其中的德國歷史學派的傳統決定了他的學術旨趣是在一個歷史的、綜合的方向上關注人類社會的制度與文化因素。從學術路向上來看，韋伯與新古典經濟學的主流亦並不相容。可以說，如果韋伯不曾遭受疾病之苦而繼續留在大學裏，那麼，德國可能多了一個好的政治經濟學教授和可有可無的經濟學家，其代價則是喪失了一個對世界學術產生深遠影響的社會學家。

不過，自20世紀70年代以來，社會學與經濟學之間又發生了相互借鑒的努力。在這個意義上，研究處於經濟學分野和社會學發展時期的韋伯，不僅可以推動韋伯研究本身，而且或許可以從中獲得對雙方學科互動的啓示。

關於社會學與經濟學的互動，學術史的研究表明，作為19世紀以來獲得長足發展的兩門社會科學，經濟學與社會學在產生之初存在緊密聯繫，而自19世紀70年代到20世紀70年代的百年之間，主流經濟學與社會學基本上成爲兩個各行其是的學科，最近30年以來，兩個學科內部又出現了一些試圖跨過邊界的努力。因



此，本文所謂的學科互動，包括兩種情況，前者是在主流經濟學的特徵形成之前，雙方在研究綱領、分析方法等方面的相互關聯、相互影響和對話、爭論，<sup>13</sup> 後者是在經濟學與社會學各自具有其核心理論模型、分析工具和人員體系之後，基於本學科的理論旨趣，一些研究者力圖推進研究深度與廣度的嘗試。後者顯得更為主動與明確。本文將說明，在學科發展與互動的歷史上，馬克斯·韋伯是一個承上啓下的重要人物，他繼承了經濟學中注重制度與變遷的那一支的傳統，進而發展出了其經濟-社會學說。

經濟學與社會學的分離始自“邊際革命”。19世紀70年代發生在英、法、奧等國的所謂“邊際革命”是新古典經濟學得以建立的起點，經濟學的研究範圍大大收縮，而分析工具與模型變得精緻，今日經濟學主流之基本趣味及特徵由此確立。

當此之際，屬於經濟學重要傳統之一的奧地利學派，與社會學奠基人之一馬克斯·韋伯之間存在密切的理論交流關係。綜合而論，韋伯的經濟-社會研究是對經濟學內部的德國歷史學派與奧地利學派理論傳統的繼承、發展與反思，他的一些論題仍然對今天的經濟學與社會學的學科互動具有啓迪作用。對經濟學而言，可以從韋伯異常豐富的研究內容中得到啓示；從社會學的角度來看，有利於在紛繁的學術傳統中釐清本學科的某些基本特徵；尤其有利於經濟社會學的發展。

本文將集中於三個問題，即“邊際革命”與經濟學的發展、德奧學術傳統對韋伯的影響及韋伯的經濟-社會研究綱領。

## 二 “邊際革命”與經濟學的發展

所謂“邊際革命”，系指19世紀70年代初期，傑文斯(W.S. Jevons, 1835-1882)、門格爾(Karl Menger, 1840-1921)和瓦爾拉



(L. Walras, 1834–1910) 在互不知曉的情況下，同時提出了邊際效用理論，一般的評論是：“邊際效用學派的出現標誌著現代經濟學的開端，因為它把經濟學家們的注意力從成本（或更偏重於勞動成本）轉向邊際效用以說明價值，並且，從更廣闊的視野來看，從自然轉向人。它還是‘主觀的’或‘心理的’經濟學的開端。”<sup>14</sup>

在邊際革命之前，經濟學說包括豐富的社會制度與文化方面的內容。亞當·斯密不僅在《國民財富的性質和原因的研究》（亦即《國富論》）中從勞動、分工、貨幣、資本等方面揭示了國民經濟運行的自然秩序，而且，在“道德哲學”的名稱之下，其研究具有一般社會科學的性質，《道德情操論》對所謂具備“仁愛之德”、“正義之德”、“慎慮之德”的三個世界的敘述即從一個方面佐證了斯密時代經濟學的廣闊視野。<sup>15</sup>

亞當·斯密以後，經濟學新的理論發展趨勢集中體現在新古典經濟學之集大成者阿爾弗雷德·馬歇爾的《經濟學原理》之中。出版於1890年的這本書在成就上類似《國富論》，包括了邊際效用原理、局部均衡理論等新的經濟理論成果，以及替代、供需曲線、消費者剩餘、內部經濟和外部經濟等便利而實用的工具，“從根本上說，馬歇爾創造了一種‘分析工具……一種普遍適用於揭示真理的機械……不是一個具體的真理本身，而是用來揭示具體真理的工具。’人們發現，有一種東西被當作經濟分析的一般方法”，<sup>16</sup> 這種分析方法並非馬歇爾所獨創，但卻被他完善地掌握、倡導並始終堅持。在馬歇爾的主持下，1903年在康橋建立了經濟學系，從這時直到20世紀20年代中期，經濟學一直處於“馬歇爾時代”，回顧後來的“凱因斯革命”，也“更像是馬歇爾傳統的一種延伸，而非相反的嘗試”。<sup>17</sup> 經過半個世紀多的發展，與亞當·斯密時期相比較，新古典經濟學的研究以瓦爾拉一般均衡理論為核心，限定在一個小得多的範圍內，制度、差異、演變等內容不再成為分析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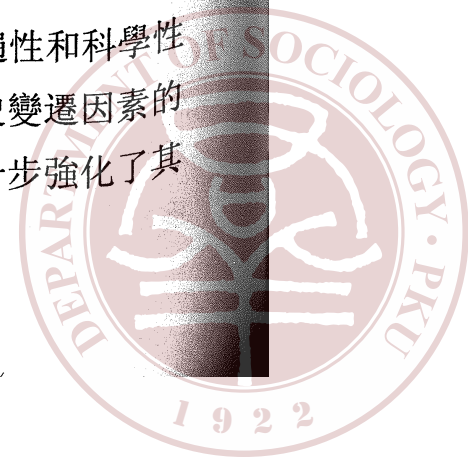


促成這個轉折的就是經濟學中邊際主義的興起。邊際革命應當被看作一種思想產生和演化的過程，而非事件。邊際效用理論被冷落了近20年，到1890年前後，奧地利、英國、美國和瑞士的經濟學家們開始廣泛使用它來進行經濟分析。但是，在新古典傳統中，“邊際效用”一詞最後證明重要的“倒是那形容詞(marginal)而不是那名詞”(T.W. 哈奇森語)，邊際成本、邊際收益、邊際替代率等概念廣泛使用，邊際主義確立了作為經濟分析工具的地位。

更重要的是，經過邊際主義的改造的經濟學的“主要優點是它說明了經濟情況中選擇規律的一致性和普遍性這兩者”，通過“把最典型的經濟問題解釋為一個在可供選擇的不同用途之間分配有限資料的問題，以及把物質和非物質的貨品和服務（道德的和不道德的）都包括在內，”從而“強調了人類選擇規律的普遍適用”。

而為了達到這一普遍性目標，邊際主義者以退為進，縮小經濟理論的研究範圍，希望建立一種以數學為核心的“收縮的”（傑文斯語）純經濟學，而把“社會變化和制度變化的研究交給別人”。考慮到十九世紀後半期生物學在社會科學中引起的綜合性解釋的熱情，“早期邊際主義者想要在縮小了的範圍之內建立一種純演繹科學的自主權的願望，就格外值得注意”。<sup>18</sup> 儘管帕累托、馬歇爾等人依然程度不一地保持了薩伊、馬克思以來的社會經濟學傳統，但是，數理的邊際主義使經濟學在連續性和精確性的意義上對整個定義和假說的體系進行了嚴格的限定，保持理論和實踐、分析工具和社會問題對策的區別。

因此，邊際革命賦予現代經濟學理論以追求普遍性和科學性的特徵，為此放棄了對經濟生活中社會、文化和歷史變遷因素的關注，以一種收縮的視野伴隨數理工具的應用，進一步強化了其理論建構的精確性和連續性。<sup>19</sup>





但是，在邊際主義者內部，研究路徑也有所不同。傑文斯的研究帶有功利主義和經驗主義色彩，瓦爾拉的推理方式最具數理-物理特點，其均衡理論使他成爲20世紀30年代以後經濟理論發展中最受推崇的前輩。而與強調數理工具和精巧的經濟模型的瓦爾拉斯與傑文斯相比較，門格爾及其他奧地利學派的成員更強調人類行動的目的性 (purposefulness) 和經濟科學的主觀主義。

奧地利學派指的是門格爾、龐巴維克 (1851-1914)、維塞爾 (1851-1926) 共同建立起的學術派別。儘管維塞爾首先提出了“邊際效用”的名稱，但對於奧地利人而言，重要是“效用”，而不是“邊際”，因此，對他們來說，引入主觀主義方向才是邊際革命最突出的方面，可以成爲研究人類行動的科學的核心，至於邊際分析則是借自數學的計量方法而已。門格爾在1884年與瓦爾拉斯的通信中就提出了雙方在立場與方法上的差異，<sup>20</sup> 認爲數學方法所揭示的數量關係無助於研究諸如價值、租金、收益、分工等問題的本質，數學等式只是武斷的論斷，而非精確的法則。門格爾的需求理論被認爲考慮了某些制度因素，如消費者行爲的學習過程、資訊與交易費用、變動的不確定性，因此有別於邊際革命的更爲機械的傑文斯和瓦爾拉斯傳統。

幾乎與此同時，門格爾兩面作戰，又與以施穆勒爲首的新歷史學派之間產生了著名的“方法論爭論”。

歷史學派是19世紀後半葉，主要在德國發展起來的經濟思想流派。他們反對古典經濟學所演繹推理的經濟法則，主張用歸納方法來考慮整個社會秩序的發展，純經濟動機和決策不過是其發展中的一個組成部分。歷史學派以人類現象的不斷發展、互相聯繫爲前提，試圖建立一個無所不包的經濟學，認爲通過對各個國家發展歷程的比較，強調其個別性與特殊性，最終可以找出其類似性，從而總結出人類社會的發展規律，“歷史方法的最高目的在於以科學的形式將人類已獲得的政治成果留給後代”。<sup>21</sup> 深厚



的官房學傳統也使歷史學派注重本國實踐和國家干預經濟，對來自英倫的古典經濟學及其背後的啓蒙理性提出懷疑與修正。

老歷史學派的成員包括羅雪爾、希爾德布蘭德和克尼斯，堅信經濟政策的是非曲直取決於時間、地點，只有對不同社會的相似歷程加以研究，才有可能確定所有國家都要經歷的共同的發展途徑。新歷史學派（約1870年以後）以大量詳盡的歷史研究而著稱，積極介入現實政治，其代表人物有施穆勒，克納普和布倫坦諾。

德奧經濟學家之間的爭論，亦可看成是歷史的（或統計的）歸納法與演繹法、強調獨特性與注重一般化概括、關注描述的經濟學與建立法則或模型的經濟學之間的對峙。

但是，除卻學派間的意氣之爭的因素之外，爭論的兩個核心人物，即門格爾與施穆勒，其實最後都承認學說之間的分歧並不如看上去那麼大，德奧經濟學家之間的互動仍然很密切。以歷史學派新生力量自居的馬克斯·韋伯十分痛惜經濟學內部的這種沒有意義的爭議，試圖在“社會經濟學”的旗幟下重新將雙方統合起來。下文將對韋伯與歷史學派和奧地利學派之間的理論淵源進行梳理。

### 三 馬克斯·韋伯與歷史學派

在韋伯的青年時代，經濟學是他所受的法學訓練的一部分，1883年，他在歷史學派經濟學家卡爾·克尼斯的指導下修習了政治經濟學課程。1888年，韋伯開始攻讀博士學位，其學術興趣在經濟、法律與歷史的交叉領域。同年，他加入了以新歷史學派施穆勒為核心的“社會政策協會”。<sup>22</sup>



韋伯早期的經驗研究是在“社會政策協會”的工作框架下進行的。面對工業化過程中德國的外來強勢競爭者和內部社會矛盾，施穆勒以“社會公正”為鵠的，以國家為依靠，企圖在自由主義經濟原則和社會主義運動之中走出一條中間路線，即國家干預下的社會改良政策。在這樣的學術氣氛中，韋伯的現實關懷集中體現在對德國當時的社會經濟狀況的考察研究上，關注德國的農業結構、農業工人和波蘭季節工等現實問題。由於涉及到穀物價格對德國農業的影響，韋伯還對股票交易進行了立法評估，其報告奠定了德國1908年證券交易法的基礎。從1897年至1911年，韋伯對德國工業化過程中社會問題，特別是工業工人的處境問題進行了調查研究。1892年至1912年間，他先後著有《德國易北河以東地區農業工人狀況》、《證券交易所》、《德國的工業化》等多篇文章。

除了這些具體的經驗研究，韋伯與歷史學派經濟學家的密切關係還體現在理論的傳承上。在求學期間，他的經濟學知識主要來自克尼斯的傳授，克尼斯“行動導向的政治經濟學”(action-oriented political economy)強調經濟學是“全人的科學”(the science of the whole man)，國家、宗教、法律、倫理及其他自然與個人的特徵都要加以考慮。克尼斯的學術旨趣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了韋伯終生的研究綱領。<sup>23</sup>

由思想與理論的傳承來看，他對歷史學派的批判繼承表現在三個方面，即歷史方法、價值立場及關於資本主義的研究主題。試一一述之。

韋伯繼承了歷史學派廣闊的視野，關注人類社會諸文明形式和社會制度。但是，他在評析羅雪爾時指出，由於試圖找出所謂歷史演進的法則，就產生了歷史方法的根本矛盾，即：既要有相似性，又要兼差異性；既要發現自動發生的現象的法則 (the laws of simultaneously occurring phenomena)，亦要發現現象之繼替的法





則 (the laws of the succession of phenomena)。羅雪爾歷史方法要建立關於行爲的真正的“自然法則”，就必須要消除“歷史偶然性”(historically contingent)，爲解決這一內在的矛盾，羅雪爾走向了一種有機的 (organic) 社會理論。韋伯認爲，這是一種目的論的解釋路徑。事物的所謂“類特徵”(generic features) 與“由歷史的立場看來本質的特徵”不必然是同一的，即生物學的、帶有目的論色彩的特徵總結對於分析流動的歷史現象並不合適，經濟學的實質問題是，“如何解釋經濟生活制度的起源與持續，這些制度並不是通過集體方式有意識地被創造出來的，但卻有目的地發揮著明確的功能”。<sup>24</sup>

不光是應用生物學方法研究經濟現象有其局限性，進一步來說，歷史與社會的關注如果服從於某種以犧牲現實之自在特徵爲代價的理論模式（即將理論方案置於現實之上），就必然走向經驗科學的反面。韋伯始終以“現實”，即文化生活的真實、個別、具體的結構，作爲社會科學研究的最終歸宿，堅持理論產生於一定的現實環境之中，並需要在現實中證實。而且，面對流變不居的無限實在，有限的人類理智始終只能反映出部分的現實。

在無限實在與有限理智的狀況下，什麼樣的現象值得研究呢？在對研究物件做出選擇的時候，便產生了科學研究的價值立場和客觀性的問題。

秉承新康德主義傳統，韋伯認爲應當在事實與價值之間做出邏輯區分，分別形成“存在知識”（“是”什麼）與“規範知識”（“應是”什麼）。社會科學是“關於事實的分析”，社會政策是“關於理想的陳述”，且經常是以爭取大眾支援爲目標的政治訴求，而非科學的討論。總是處於特定社會環境之下的研究者，其認識世界的立場、選擇問題的傾向必定受特定價值取向的影響，存在著所謂“價值關聯”(value-relevance)，但是，在現實政





治中採取某種立場，是一回事；而對政治結構與政黨立場進行學術分析，則是另一回事。

因此，韋伯既不贊同啓蒙傳統之下建立普遍理性的機械的因果關係、忽視學科的價值預設的做法，也不贊同將科學研究直接當作社會實踐的工具的做法。

經濟學正視道德規範對人的約束作用，但它不是要提供某種價值判斷，而是對達成某一目標的各種手段將產生的結果的確定，可以幫助行動者衡量和比較其行動的不可逆料和可期望的結果，從而使他根據伴隨實現某一目標的行為而可能帶來的結果對該目標進行權衡和慎重考慮。因此，經濟學不能告訴任何人應當做什麼，但能告訴他能夠做什麼，以及在特定條件下他想做什麼。施穆勒等人以“社會公正”為號召，積極投身政治實踐，試圖將經濟學擡高到具有經驗基礎的“道德科學”層次，反而導致在由極為不同的層次和種類的價值所組成的價值大雜燴所造成的理想衝突中的自我欺騙。<sup>25</sup>

儘管馬克思並未使用過“資本主義”一詞，但是，關於資本主義社會的研究始自馬克思。馬克思的煌煌鉅著《資本論》結合了經濟運行與社會組織結構兩方面的研究，在高度評價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效率與成就的同時，譴責了人與人之間物化的不平等關係，奠定了德國社會經濟學的批判性立場。

隨著工業化程度的加深，德國社會在19世紀後期處於從落後的農業向工業社會鉅大轉變過程中，“資本對經濟、社會和國家的絕對支配地位”<sup>26</sup>影響了原有的經濟運行、社會秩序和政治力量的平衡。著力於資本主義研究的有韋伯的同輩維爾納·桑巴特，自1902年發表兩卷本的《現代資本主義》開始，他在二十餘年間出版了一系列關於資本主義起源的著作，總結出猶太人、奢侈、戰爭等多種因素，以至於“過度解釋了（資本主義的）起源”。<sup>27</sup>



韋伯不滿意馬克思以技術為單一因素解釋人類社會發展的決定論，也不滿意桑巴特將獲利欲等同於所謂資本主義精神，及其作品中理論與歷史的混雜。他認為，人類的經濟行動根據其目標可以分為家計的和贏利的兩種，資本主義作為一種謀利方式是人類歷史上普遍存在的一種社會經濟現象，可分為理性的資本主義、政治資本主義和傳統商業資本主義三大類：理性的資本主義包括資本主義式的生產、自由市場交易和投機金融活動；政治資本主義包括掠奪式獲利，或在市場上通過強力與支配獲利；第三類則指傳統的交易和貨幣買賣。<sup>28</sup> 其中，理性的資本主義是近代西方文明的獨特產物，不僅帶來了人的精神狀態的根本變化，而且產生了理性的科學、法律、藝術和社會組織方式。以此為起點，韋伯將目光轉向世界諸文明的發展史，產生了一系列比較歷史觀點，從而將西方理性化過程置於人類社會整體的、比較的歷史框架之中。

#### 四 韋伯與奧地利學派

韋伯與奧地利學派的聯繫顯得更加微妙一些，但並非不重要。<sup>29</sup>

韋伯早年接受的是法學訓練，其經濟學知識主要來自長期不懈的自修，遲至1896年，他才有把握認為已經掌握了這門“新科目”。<sup>30</sup> 因此，雖然以歷史學派傳人自踞，但他的學術修養更突出地具有國際化色彩，掌握了那個時代經濟學的新發展。以他在1897-1898學年度冬季學期所開列的經濟學書目為例，雖然他忽視了J. N. 凱因斯所著的《政治經濟學的範圍與方法》(1881)，傑文斯也只是作為受批評的物件出現在其他人的著作中，但是，書目中包括了門格爾、龐巴維克、皮爾遜，以及馬歇爾、瓦爾拉



斯、凱爾恩斯、克利夫·萊斯利等人的作品。<sup>31</sup> 由於地理與學理上的親緣關係，韋伯與奧地利經濟學的交往尤顯密切，甚至引起某些德國人的不滿，1896年韋伯被任命為海德堡大學的經濟學與財政學教授，以代替他的老師克尼斯，兩年之後“那些給韋伯海德堡教職的人原本希望他能夠壯大歷史學派，卻很失望地發現，他實際上是‘奧地利學派的擁護者’”。<sup>32</sup> 1908年起，韋伯著手負責編纂一部卷帙浩繁的《社會經濟學大綱》，聯絡了一批德奧經濟學家，弗里德里希·馮·維塞爾和年輕的約瑟夫·熊彼特都投入了這項規模鉅大的工作。一戰以後，韋伯還在維也納大學短期任教，講授《經濟與社會》專題課程。

前人的研究已經注意到，部分地由於共同的道德和經濟自由主義，韋伯思想與奧地利經濟學存在著一致的地方，如方法論個體主義。<sup>33</sup> 在編纂《社會經濟學大綱》的過程中，韋伯最初是以布歇(K. Bucher)的特殊經濟階段理論為核心的，而最終形成的框架將重心轉移到邊際效用理論上，用以分析多樣的經濟與社會現象。<sup>34</sup> 當同時代的經濟學家如盧卓·布倫塔諾等人不加分析地批評奧地利經濟學時，韋伯為之辯護，指出門格爾具有“廣闊的視野”；相反，他與施穆勒之間是禮貌但有距離的關係，並在1909年社會政策協會的維也納大會上拒絕了施穆勒等人將經濟學視為倫理科學的意見。<sup>35</sup> 而且，韋伯的社會經濟學對後輩的奧地利經濟學家產生了影響，米塞斯、哈耶克等人的工作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視為完善並擴充了韋伯的成就。<sup>36</sup>

發表於1908年的《邊際效用分析與“心理物理學的基本法則”》集中體現了韋伯對奧地利學派的某些評價，他既認可了其主觀主義方向，又承認邊際效用理論用以分析“資本主義時代的歷史特殊性”的重要作用。

當時，以布倫塔諾為代表的一些德國經濟學家認為，邊際效用理論是亞里士多德傳統下的主觀價值理論，與實驗心理學的所





謂韋伯-費希納法則之間存在密切關係，即經濟學的價值理論是此心理學法則的一個特例。韋伯並不否認借鑒心理學等其他學科的成果的意義，但是，他區分了心理學與經濟學的不同研究物件與方法。心理學研究人在外界刺激之下的內在的、被動的反應，經濟學則認為，人的活動處於一定的心理狀態之下，並會對其內在需要起反作用，但它要去理解的是“人對某種處於他自身以外的非常特別的生存條件的確定的外在適應活動”，因此，邊際效用理論假設人具有“商人的靈魂”，始終處於商業計算之中，從過程上與心理學恰恰相反。另一方面，韋伯檢視了當時的心理學說，認為其自身尚需從根本上得到完善，經濟學理論奠基於這樣的學科之上是根本不可能的。

但是，韋伯與奧地利學派之間的區別亦是顯而易見的。他反復強調經濟學研究的出發點是“普遍經驗”、“日常經驗”，不單單是心理學，“任何試圖將其他學科的理論作為經濟學的‘基礎’的努力都屬無益”。在此，韋伯表現出了本傑明·奈爾森所稱的“社會現實原則”(the “social reality principle”),<sup>37</sup> 這與奧地利經濟學的先驗、演繹立場形成對比，後一種立場在門格爾、維塞爾和米塞斯那裏都頗為顯著。門格爾所捍衛的特殊理論以必然性為基礎，經濟學要確立的“嚴格的規律”並不需要經驗事實來確認；米塞斯認為，儘管作為知識的理論和歷史都必不可缺，但先驗的理論與歷史的、經驗的科學應當區分開來，對人類行動的理解並非來自經驗，而是來自理智，經濟學的研究物件是普遍正確的人類行動規律。<sup>38</sup>

出於其堅定的現實原則，韋伯將邊際效用理論視為僅只是“分析經驗現實的因果關係的”一種手段，當它作為“分析的富於啓發性的工具和表述經驗的多重方面的建構性手段”才是有用的。邊際效用理論假設人具有經濟人的特徵，受需要的推動消費一定的商品或勞動產出，以得到滿足，但是，人們賦予物品的





“價值”揭示了經濟生活的社會環境，邊際效用理論的重要性便在於揭示了這一文化歷史事實，<sup>39</sup> 即同樣的物品或服務會具有不同的主觀價值，由此可以照鑒出特定的社會環境和價值取向。

除了現實原則與先驗法則的立場區別之外，韋伯批評了經濟學對人的假設，是“以現代西方人及其經濟行動為出發點”，忽視了非經濟因素對人的物質滿足的推動作用，並假設了完全知識、徹底的“經濟理性”和為著經濟物品的不懈努力——這與數學模型類似，但卻不是現實的人。<sup>40</sup> 在這裏，韋伯主要針對所謂“abstract theory”，即數理色彩的經濟理論的。門格爾已經考慮到制度性因素對人的行動的影響，他的“經濟人”是一個“笨手笨腳、總是出錯、資訊有誤的人，困擾於不確定性，永遠處於誘人的希望和縈繞的擔心之間，在追尋滿足時，天生就不能做出細緻準確的決定”。<sup>41</sup>

韋伯更進一步地認為，直接支配人類行為的是利益，包括物質 (material) 和精神 (ideal) 的利益，而由理念所創造出來的“世界圖像”則如軌道上的轉轍器，決定了軌道的方向，在確定方向的前提下，利益推動著人類的行為。<sup>42</sup> 具體而言，平等的、相互競爭的個人只是資本主義時代的形式上的特徵，人類社會的常態是人與人的種種不平等，天賦、教育環境、社會階層等方面存在差異，因此個人帶有與其民族、語言、法律等有關的所謂“文化資本”，<sup>43</sup> 每個人在各自所屬的共同體的行動中具有不同的“權力”，個人的行動是指向他人的，人與人之間有競爭、衝突，也有分工、合作。

奧地利經濟學研究資源稀缺條件下目的、手段的選擇，個人的效用排序和人際效用比較的非科學性，這些思想對韋伯產生的影響深刻體現在其社會行動及分類上。

社會行動是韋伯較晚提出來的一個概念，<sup>44</sup> 與他在1913年提出的“共同性行動”(Gemeinschaftshandeln) 相比較，社會行動強



調行動者之間相互影響的關係，即行動者指向他人過去、現在或未來預期的行為，或者說，當經濟行動者假定其他人會考慮到自己對於經濟物品的支配權，則其行動便成為社會的。這種經濟的“社會”角度與經濟的“倫理”角度有所不同，後者更為狹義地強調基於一定道德規範的倫理考慮，從而使人際間的效用比較成為一個無法忽略的難題。<sup>45</sup>

基於其個體主義立場，韋伯將這種社會倫理的考量一般化為行動者關於目的的主觀選擇，經濟行動就有了“經濟的”和“技術的”區別，所謂“經濟的”，其最重要的方面在於“比較各種使用目標而作一選擇”，即在不同目標之間的選擇，至於達成目的的手段，則屬於一種“技術上的”考慮，<sup>46</sup> 森指出了現代經濟學的“倫理學傳統”與“工程學方法”兩個方面，在這個意義上，經濟學的“工程學方法”對應於韋伯所指的假定經濟理性、為達成目標而選擇的技術性、操作化手段。

韋伯的社會行動的分類，即目的理性式、價值理性式、情感式及傳統式等四類行動，其核心是目的理性式、價值理性式兩種理性行動，而這兩種之中，目的理性式行動正是“行動者將其行動指向於目的的手段和附帶結果，同時他會去理性地衡量手段之於目的、目的之於附帶結果，最後也會考量各種可能目的之間的各種關係”。<sup>47</sup> 這恰恰是奧地利人對經濟學定義的一種翻版，只不過經濟學並不討論目的本身，而要回答人在達到目的的過程中如何受到稀缺性的制約。

在經濟學止步的地方，韋伯納入了關於終極目標的價值體系的考慮，所謂價值理性式行動，其實就是一種關於目的的討論。至於傳統式行動，韋伯將其界定為“有意識的”行動指向的邊緣地帶，當它被特意維持時又接近價值理性式行動；情感式行動同樣可能朝向目的理性式或價值理性式的方向移動。準此，四種行動的核心仍然是目的理性式行動。



在討論目的理性式行動時，“個人效用排序”的思想被用於考量相互競爭與衝突的目的。即在稀缺的前提下，不考慮各種目的的價值取向，而確定主觀需求，按照輕重緩急進行排序，循此採取行動。需求本身則受個人特質、社會秩序、社會關係等多方面因素的影響。這同奧地利經濟學個人效用排序思想也異常契合。

而且，為著確定目的行動可能會達到一個意料之外的結果。這種“非意圖性”(unintentioness)可以分為兩個層次，從微觀層次來看，從慾望到行動及行動的結果並非是必然的直線發展過程；宏觀地看，衆多個體的理性行動也可能會導致最終結果的非理性。生物學、心理學角度的人及其機體被不同的需要主導，但經濟學、社會學中的人要複雜得多，不能忽視環境、他人及種種未知因素的影響。

提出這種意料之外的結果是使社會學脫離生物學目的論的研究框架的重要思想，韋伯在《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一書中，就闡述了新教徒以證明上帝恩寵為目的，卻獲得了世俗的經濟成功的過程，在禁慾的宗教倫理與經濟成就之間，是一種非意圖性的機制在發生作用，由此克服了歷史決定論，以因果多元論的方式提出了有關資本主義起源的一種可能的解釋。從門格爾到哈耶克，對確定行為的不確定的後果都有論述，哈耶克更是明確提出自發秩序，堅持科學要解釋的是許多個體的自覺行為及其未曾預料的結果，而不是任何設計的規律。<sup>48</sup>

此外，韋伯認為奧地利學派只注重消費者行為，而忽視了生產環節；只注重個體，忽視了經濟組織的作用。在他看來，有兩種基本的經濟形態，即家計與營利，前者是以滿足個體具體需要為目標，後者則以獲利為目標，尤其指通過交換得到的獲利機會。家計經濟是以邊際效用為目標，而贏利經濟則是以收益可能性為目標的，<sup>49</sup> 儘管收益可能性之本身對於最終消費者而言，亦





服從其邊際效用原則。在以贏利為目標的經濟活動中出現了企業這樣的組織，其目標是獲得市場機會和利潤，在組織的經濟活動中，也分為兩個部分，一部分是在預算約束下的財政計劃，一部分是以獲取增量收益為目的的贏利活動。<sup>50</sup> 因此，邊際效用理論既是廣泛存在的，但僅此又是不足的，經濟活動除了個人的主觀需要的滿足之外，還包括大量的人際交往和組織活動，超出了邊際效用理論的解釋範圍。

最後，韋伯還延伸了主觀主義的領域，這使他既認可了行動者的主觀主義，又產生了對社會科學研究方法的主觀主義的反思。相對於古典價值理論用物質生產的客觀條件來尋求經濟解釋，奧地利經濟學強調市場過程是被不停做出價值評判和選擇的消費者的行動所推動的，其主觀主義本身則根據消費者偏好是否穩定而有靜態、動態的區別。<sup>51</sup> 因此，首先，韋伯認可了經濟運行的主觀推進因素，這體現了作為“人的科學”的經濟學的特色。進而，他更將作為研究者的經濟學家的立場納入，由於消費者偏好只能通過外在行動顯示，研究者對研究物件的選擇、對消費者行為的意義解釋便帶有主觀因素，所謂客觀的、科學的研究並不否定研究者具有特定的價值立場，但是，不能將主觀的價值判斷帶入，因此，客觀性有賴於以一種“價值關聯”的形式得以實現，主觀主義從一種單純的價值論被闡發到知識論的層次。

在科學知識的客觀性問題上，狄爾泰、文德爾班、李凱爾特等人對韋伯產生了一定的影響，<sup>52</sup> 而韋伯的獨立性也是明顯的，他反對李凱爾特的價值的客觀序列，<sup>53</sup> 認為在理性主義排除了多神論之後，基督教時代所謂“惟一必然之神”在現代社會又被消解，各種神靈與各種價值體系相互爭鬥，呈現出多神的日常生活本色。<sup>54</sup> 韋伯的個體主義立場和主觀主義色彩由此可見一斑。社會政策協會與德國社會學學會1909、1910和1912年的大會上分別爆發了價值判斷之爭，韋伯關於科學的方法論立場由此明確，<sup>55</sup>





這一立場集中體現在其“社會科學和社會政策中的客觀性”(1904)、“‘道德中立’在社會學和經濟學中的客觀性”(1917)和“學術作為一種志業”(1919)三篇文章中。當然，就“未來的研究”而言，韋伯也希望能夠找出“與特定意義的行動相關的、那些無法理解的規律現象”，但是一方面此目標尚未完成，另一方面經濟學、社會學等行動科學分析具有其特殊的任務，即“清楚地去理解及詮釋具主觀意義的行動”。<sup>56</sup>

## 五 韋伯的經濟-社會研究

以下將解決兩個問題，即韋伯所謂的社會經濟學的內容是什麼，經濟社會學在其中具有什麼樣的地位與作用。

首先，韋伯並不否認諸如邊際效用理論之類的抽象理論在“我們的科學的‘整體’”中的地位。韋伯將邊際效用理論視為反映資本主義這一特殊時代的重要分析工具，並且由於社會的資本主義化，其重要性亦會隨之增進，因此它是社會經濟學的經濟理論的必要組成部分。

但是，僅此不足以構成一門關於“人的科學”，經濟學應當是對人的行動的動機及其後果的理性的解釋。人的行動是自然與社會條件的產物，既有必然因素，也有人類意志的自由，其中沉澱著個體因其語言、文化、民族而帶來的文化資本，不可簡單地化約為自然法則。研究人的行動既包括行動的內在價值，又包括其外在結果。這樣的科學不是要把人及其行動化約成某種本能，而是側重於人的豐富性、全面性、現實性。邊際效用理論將人單一地假設為現代西方的經濟人，具備完全的知識和理性的算計，因此，可以用它來考查社會現實的一部分現象，但它也只能是分析經濟現象的工具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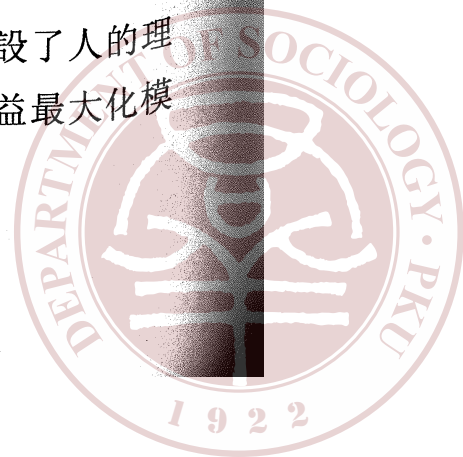


“社會經濟學”是19世紀末出現於歐洲大陸的一個用來區別於古典政治經濟學的名稱，韋伯用它來表示一種以抽象經濟理論為主幹、內容異常豐富、吸收多學科內容的綜合的經濟學，要“考究實際的人類活動，這些活動是以必須將經濟生活的各種事實考慮在內為其前提的”，即人類需要的滿足受到外部手段在數量和質量上的稀缺的限制。韋伯將社會-經濟現象分為“經濟”事件、“與經濟相關的現象”及“受經濟制約的現象”，實際上將社會經濟學的視野擴大到了文化生活的全部。<sup>57</sup>

韋伯的社會經濟學可分為經濟學理論、經濟史和經濟社會學三部分。經濟學理論即所謂“純”經濟學，是個人主義的、非政治的，主張非道德的評價，建立因果性的經濟命題。此外，經濟科學還要一方面分析經濟事件對社會現象的因果性影響，另一方面分析非經濟的社會事件影響經濟活動的方式，這是經濟社會學與經濟史的研究內容。<sup>58</sup>

由此引起的問題是，如何區分社會經濟學的這三部分內容，即它們所處理的問題、分析工具、概念與理論體系有何不同？這一問題可以首先從一個更為一般化的問題入手：在韋伯所欲建構的知識體系中，經濟學、社會學與歷史學的異同。

行動科學是要理解及詮釋具有主觀意義的行動。分而論之，歷史學探究的是具體個別行動的真正意向的意義；社會學通過大量觀察達到“平均或近似於實際意向之意義”；通過建構反映經常出現的現象的理想型，經濟理論的概念和“法則”以一種科學的方法建立起行動的意義或意義關聯。<sup>59</sup> 三者的研究物件依次從具體個別事件到大量近似事件，直至最終的一般現象，抽象程度增加，現實內容漸次減少，尤其是經濟理論，在預設了人的理性、不犯錯誤和不受感情因素影響之後，建立了收益最大化模式，往往與現實的人的行動相差甚遠。



首先看看社會學與歷史學。歷史學“致力於對那些個別的、具有文化顯著性的行動、結構和人格進行因果分析與解釋”，社會學在建構概念時所使用的資料常與歷史學的工作相一致，但社會學是“建立類型概念，並追求經驗事實之普遍規律的一門學科”。<sup>60</sup>

經濟學與社會學的關係則要複雜一些。在建構明確的概念工具、尋求通則、與現實保持距離和具有抽象特質方面，二者基本一致，但是，社會學更為多樣，主要表現在其個體主義立場及對作為個體行動後果的集體構造的關注，理想型與平均型並用，建構理想型時兼顧理性與非理性現象，建構關於客觀外在物件和主觀內在過程的概念，等等。試一一析之。

經濟學是純個體主義的，研究消費者和企業家的交易行為和生產活動；社會學關注政府、公司等社會的構成體，但認為只有個人才是主觀可理解性行動的惟一的承載者，“這些集體構造必須被視為只不過是特殊行動的組織模式和結果”，在社會學分析中，它們並非某種可以去“行動”的集合體，而“毋寧只在指稱某些種類的個人實際或可能的社會行動之過程而已”；<sup>61</sup> 韋伯不贊同“有機的”社會學派的作法，即以整體為出發點，將個體及其行動置於一種有機類比的整體中，在他看來，個人處於既定的制度背景中，但又在很大程度上具有自主的行動能力。

抽象經濟理論應用理想型的概念構造了市場、交換等經濟要素，理想型是抽象的概念工具，是非實存的烏托邦，其質的因素在發生學意義上得到了深化；社會學則除理想型之外會不時使用具有經驗-統計性質的“平均”類型，前者即是所謂的“典型事例”，後者則指那些並無質的不同、只在程度上有差異的有意義的行動。

經濟理論從日常經驗出發，觀察人們的外在行動，建立前後一致的因果鏈條，它承認外表相同的行動往往有截然不同的內在





動機，但是，它通過穩定偏好的假定來控制這一點，注重把握外在行動的某種確定的因果關聯；社會學則不僅要建構客觀外在物件的理想型，而且還關注主觀內在的過程，行動者往往受到本能衝動或習慣的制約，並不確切瞭解自己行動的主觀意義，但是，社會學可以通過“對主觀意義的可能形式加以分類來建構概念”，<sup>62</sup>儘管會與現實有距離，但卻能夠獲得釐定清楚的分析手段。

必須指出的是，以上所謂經濟學與社會學，分別是指韋伯意義上的社會經濟學之純經濟理論部分，以及“理解社會學”。韋伯對於當時的“社會學”持批判性看法，將它視為一種以孔德、斯賓塞、舍夫勒等人為代表的“浮誇的路向，徒然地憑藉其對社會生活的經驗與規範性法則的追尋而宣稱踞有科學之主宰地位”。<sup>63</sup> 他的觀點主要表現為三點。

首先，反對孔德將社會學視為統攝性學科。學科之間應有交流，某一學科研究的事實可以供其他學科參考，所建立的概念模式也可為其所用，但是，一門學科的理論原則不可以成為其他學科的先在的基礎，孔德建立科學的“等級制”的努力只是徒勞。<sup>64</sup> 一門新科學的出現，在於“用新方法去探索新問題，並因而發現了包含著重要的新觀點的真理”，社會學必須根據這一點來限定自己的範圍，而這種範圍的確定，不是根據所謂的事物之間的實際聯繫，而是“關於問題的概念之間的相互聯繫”。<sup>65</sup> 社會學如果不理清自己內在的學術基礎，便會在擴張研究範圍的同時失去界限，亦即喪失自身，亦即，所研究的社會現象本身不是界定一門學科的原則，而在於從中提煉出來的問題分析。

其次，韋伯反對當時社會學家中所謂“集體概念”的幽靈，認為“社會學本身只能產生於一個或更多的獨立個人的行動，因此，必須嚴格採用個人主義的方法”。<sup>66</sup> 這一立場受到克尼斯的影響，後者認為人類經濟行動是自由意志的體現，因此一方面行動受到自然、歷史條件的限制，決定於“必然因素”，另一方面



體現著“個性”(personality)的個體行動嵌入於人類經濟之中。<sup>67</sup>承接這一立場，韋伯認為理解社會現象必須從理解個人行動入手，個體對其行動賦予一定的主觀意義，當主觀意義關涉到其他人時，則成為社會行動。

最後，韋伯對於當時社會學家所持的“科學”立場亦有所保留。社會學家應用統計方法度量社會現象，進行計算、歸類與總結，但是韋伯認為，僅僅數位並不能解釋行動者所賦予的主觀意義，因此無法理解行動本身。此外，事物的“平均”特徵並無實質內容，許多社會學家錯誤地相信，“類特徵(generic features)與從一歷史起點看來是重要的特徵必定是同一的”。<sup>68</sup>類特徵組合起來，可以形成對事物的組成成分的簡單的描述性分析，這樣一種貌似不偏不倚的態度無助於提出問題和認識事物的本質。

由以上分析可知，韋伯在肯定抽象經濟理論的重要性的同時，賦予了社會學以更為廣闊的視野和更加多樣的研究路徑。具體到經濟社會學，產生的新問題是，經濟社會學得以存在的理由是什麼？即在理解社會經濟現象時，經濟史分析具體事件的因果關聯和意義關聯，純經濟理論尋求有關經濟行動的普遍適用的法則，而既與現實保持距離、又通過社會調查把握社會的“典型”現象的經濟社會學在抽象程度上介於兩者之間，研究領域同樣廣泛，但不如經濟史具體明確，需要解決其定位問題，從理論建設的角度來看，尤其需要理清經濟理論與經濟社會學之間的關係。

儘管歷史學派並未能夠發展出像樣的經濟理論，但是，韋伯正是站在歷史學派“人的科學”的立場上，對包括古典政治經濟學和奧地利經濟學在內的經濟理論進行了反思。

韋伯在學術生涯的早期就對樂觀主義、功利主義、普世的古典政治經濟學進行過批評。<sup>69</sup>從分析的角度上看，奧地利人的主觀價值論超越了古典政治經濟學單一的客觀的物質利益尺度，從



而使經濟學有可能超越機械的因果關係，發展出一套表意性的科學知識體系。

但是，邊際效用理論假設人具有“商人的靈魂”(merchant's soul)，自始至終處於“謀利的算計”(commercial calculation)的控制之下，人的需要及滿足需要的物品都以可計量的數位出現在成本收益的算計中，作為行動者的人始終從事“經濟的經營”(economic enterprise)，他的生活目標便是這種以謀利計算為目的的“經營”。另外，儘管經濟理論建立在不盡真實的假設基礎之上，但是，也並非空穴來風，邊際效用理論中所使用的理論“價值”只有在一定的經濟生活環境——即資本主義時代——中才能夠得到理解。

因此，以奧地利經濟學為例，經濟理論是建立在一個較為單一的人的假設和較特殊的時代背景之上的，具有一定的解釋力，但是，不足以反映出豐富的人性與多樣的社會現象。準此，可以有兩種做法，一種是漸次放鬆經濟理論的假設，加寬視野，以便包括更多的內容，一種是繼續深入進行經濟學精確的模型分析，而由其他學科處理更為多樣的問題。顯然，作為具有必要抽象能力和解釋力的知識體系，每一種經濟理論並不就對應一種人的偏好類型或一種社會運轉方式，但是，實際存在的人的差異、文化的差異又是理論的出發點，是建構和驗證理論的根本點，因此，韋伯選擇了第二種方式，即經濟理論並不一定要立即涉足所有的社會現象，經濟社會學和經濟史可以從較為實質的方面進行研究；經濟理論自有其理論建構，而它的理論洞察力為經濟行動的社會學提供了基礎。<sup>70</sup>

這樣，經濟社會學可以看作是對抽象經濟理論的補充。

首先，經濟學在理性假設的基礎上建構因果命題。但是，理性是有不同方向的，經濟理性只是其中一種，理性的人由於種種原因也會犯錯誤，理性行動本身也可能會產生意料之外的結果，





此外，人的行動的動機還有大量的非理性因素，如情感、習慣等。在明確了理性模型的局限性之後，經濟社會學可以以目的理性的理想型為基準，將實際行動中“偏離”純粹類型的部分視為非理性因素加以研究與描述。

其次，經濟行動的社會效果與社會結構對經濟運行的影響在任何時候都不容忽視。韋伯認為，個體的生活與社會的存在可以被概念化為若干獨立的領域 (spheres) 或秩序 (orders)，如經濟、政治、審美、知性和性愛等，隨著人類社會的發展，各領域愈發自主 (autonomous)，<sup>71</sup> 同時，各領域的活動與秩序也會產生多元的因果關係。例如，生產技術的提高、勞動過程的專業化引起人的專業分工，而由分工入手，可以研究社會等級的分層；比如，印度很早就發展出了嚴格的勞動分工，並進而固化為種姓制的社會組織方式。因此，由經濟現象及其社會構成因素、後果入手，可以把握整體的社會結構與運行，這便是經濟社會學應做的工作。

最後，誕生於近代西方的經濟學理論不僅不能夠全面反映西方社會有史以來的社會經濟現象，更無法直接用來解釋西方社會以外的特殊文化類型。鑒於不同文化背景下的行動者有可能會賦予外表相似的行動以不同的主觀意義，因此，韋伯在西方理性社會的基礎之上，全面涉獵“普世的-歷史的範圍”，從“文明-分析”的視角來對人類歷史進行了比較的、歷史的和系統的考察，<sup>72</sup> 深入理解人類行動的“意義”，這也是他後來一系列宗教文化研究的契機之一。

韋伯認為，學科的界限是由關於“問題的概念體系”來確定的，不同的問題必須有合適的提問方式。人類社會無限豐富的社會經濟現象需要從不同的角度進行描述與分析，因此，經濟-社會研究要吸收多學科的模型與事實，對人、群體、組織及其制度或秩序進行多層次的分析，也就是說，對社會文化現象的研究不僅



而使經濟學有可能超越機械的因果關係，發展出一套表意性的科學知識體系。

但是，邊際效用理論假設人具有“商人的靈魂”(merchant's soul)，自始至終處於“謀利的算計”(commercial calculation)的控制之下，人的需要及滿足需要的物品都以可計量的數位出現在成本收益的算計中，作為行動者的人始終從事“經濟的經營”(economic enterprise)，他的生活目標便是這種以謀利計算為目的的“經營”。另外，儘管經濟理論建立在不盡真實的假設基礎之上，但是，也並非空穴來風，邊際效用理論中所使用的理論“價值”只有在一定的經濟生活環境——即資本主義時代——中才能夠得到理解。

因此，以奧地利經濟學為例，經濟理論是建立在一個較為單一的人的假設和較特殊的時代背景之上的，具有一定的解釋力，但是，不足以反映出豐富的人性與多樣的社會現象。準此，可以有兩種做法，一種是漸次放鬆經濟理論的假設，加寬視野，以便包括更多的內容，一種是繼續深入進行經濟學精確的模型分析，而由其他學科處理更為多樣的問題。顯然，作為具有必要抽象能力和解釋力的知識體系，每一種經濟理論並不就對應一種人的偏好類型或一種社會運轉方式，但是，實際存在的人的差異、文化的差異又是理論的出發點，是建構和驗證理論的根本點，因此，韋伯選擇了第二種方式，即經濟理論並不一定要立即涉足所有的社會現象，經濟社會學和經濟史可以從較為實質的方面進行研究；經濟理論自有其理論建構，而它的理論洞察力為經濟行動的社會學提供了基礎。<sup>70</sup>

這樣，經濟社會學可以看作是對抽象經濟理論的補充。

首先，經濟學在理性假設的基礎上建構因果命題。但是，理性是有不同方向的，經濟理性只是其中一種，理性的人由於種種原因也會犯錯誤，理性行動本身也可能會產生意料之外的結果，



此外，人的行動的動機還有大量的非理性因素，如情感、習慣等。在明確了理性模型的局限性之後，經濟社會學可以以目的理性的理想型為基準，將實際行動中“偏離”純粹類型的部分視為非理性因素加以研究與描述。

其次，經濟行動的社會效果與社會結構對經濟運行的影響在任何時候都不容忽視。韋伯認為，個體的生活與社會的存在可以被概念化為若干獨立的領域 (spheres) 或秩序 (orders)，如經濟、政治、審美、知性和性愛等，隨著人類社會的發展，各領域愈發自主 (autonomous)，<sup>71</sup> 同時，各領域的活動與秩序也會產生多元的因果關係。例如，生產技術的提高、勞動過程的專業化引起人的專業分工，而由分工入手，可以研究社會等級的分層；比如，印度很早就發展出了嚴格的勞動分工，並進而固化為種姓制的社會組織方式。因此，由經濟現象及其社會構成因素、後果入手，可以把握整體的社會結構與運行，這便是經濟社會學應做的工作。

最後，誕生於近代西方的經濟學理論不僅不能夠全面反映西方社會有史以來的社會經濟現象，更無法直接用來解釋西方社會以外的特殊文化類型。鑒於不同文化背景下的行動者有可能會賦予外表相似的行動以不同的主觀意義，因此，韋伯在西方理性社會的基礎之上，全面涉獵“普世的-歷史的範圍”，從“文明-分析”的視角來對人類歷史進行了比較的、歷史的和系統的考察，<sup>72</sup> 深入理解人類行動的“意義”，這也是他後來一系列宗教文化研究的契機之一。

韋伯認為，學科的界限是由關於“問題的概念體系”來確定的，不同的問題必須有合適的提問方式。人類社會無限豐富的社會經濟現象需要從不同的角度進行描述與分析，因此，經濟-社會研究要吸收多學科的模型與事實，對人、群體、組織及其制度或秩序進行多層次的分析，也就是說，對社會文化現象的研究不僅





要突破自然科學的機械的因果關係，更要從自然科學和各種文化科學中吸取營養，進行多學科的綜合研究。

## 注釋

- 1 Keith Tribe, *Strategies of economic order: German economic discourse 1750–1950*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83–87.
- 2 Guenther Roth, “Introduction” for Max Weber, *Economy and Socie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8).
- 3 卡爾·雅斯培，《論韋伯》，魯燕萍譯（台北：桂冠，1992），4。
- 4 Gerd Schroeter, “Max Weber as Outsider: His Nominal Influence on German Sociology in the Twenties”,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the Behavior Sciences*, vol. 16 (1980), 317–332.
- 5 Randall Collins, “Jeffrey Alexander and the Search for Multi-dimensional Theory”, *Theory and Society*, vol. 84 (1985).
- 6 Kiku Adatto and S. Cole, “The Foundation of classical Theory in Contemporary Sociological Research: The Case of Max Weber”, *Knowledge and Society*, vol. (1981), 137–162.
- 7 Laurence Scaff, “Weber before Weberian Sociology”,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35 (1984), 190–215.
- 8 J. Cohen, E. Lawrence Hazerlrigg and Whitney Pope, “De-Parsonizing Weber: A Critique of Parsons’ Interpretation of Weber’s Sociology”,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40 (1975).
- 9 根據作者2002年8月在北京大學圖書館光盤閱覽室通過UMI學術期刊圖書館數據庫對自1986年1月至2002年7月的社會科學文獻的主題檢索表明，所謂韋伯式社會學的具體所指非常多樣，除了公認的方法論和實質研究的眾多主題，還包括勞動過程理論、商業結構、居住研究、“社會行動的生態學”等較專門內容，並拓展至對古爾德納、布勞、布迪厄、福柯等理論家的詮釋，所體現的韋伯的理論特徵，則包括綜合各種理論傳統的、因果多元論的、與歷史唯物主義相對的、現象學的，等等，不一而足，甚至相互衝突。
- 10 Tenbruck認為《經濟與社會》用大量堆砌的定義體系提供了一個學科的提要，但沒有整體性的理解，體現韋伯作品主題的應是其《宗教社會學論文集》、《世界諸宗教的經濟倫理》等文。實際上，《經濟與社會》



- 原本系為編纂《社會經濟大綱》而作，不得不拘泥於體例，而韋伯的研究重心和成果仍然集中體現於此。F.H. Tenbruck, "The Problem of Thematic Unity in the Works of Max Weber",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31 (1980), 316-351。
- 11 Wolfgang J. Mommsen, "Max Weber's 'Grand Sociology': The Origins and Composition of *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 *Soziologie*", *History and Society*, vol. 39 (2000).
  - 12 瑪麗安妮·韋伯總結了這次轉變：相比較法學而言，經濟學仍然是個“年輕”和具有發展餘地的學科，處於數個學術領域交匯的地方，更有助於現實的政治、社會政策。見Marianne Weber, with a new introduction by Roth G., *Max Weber: A Biography* (New Brunswick, New Jersey: Transaction Books, 1988), 200。
  - 13 孔德、涂爾幹對經濟學家進行了批評。亞當·斯密以後的政治經濟學以大衛·李嘉圖為代表的那一支受到了孔德的攻擊，認為他們的思想是“抽象”的、“從概念出發的思想”，是一種形而上學，並且“還犯了把經濟現象從整個社會中分裂開來加以研究的錯誤”，“不恰當地把一個部門從整體中孤立出來，而這個部門卻是只能嚴格地包含在整體之中的”。參見雷蒙·阿隆，《社會學主要思潮》，葛智強等譯（北京：華夏出版社，2000），54-55。涂爾幹對古典政治經濟學的演繹和抽象方法也作出了批判（同上書，273），指出經濟學家實際上是從偶然的實例出發，用自己設想的與特定結果有關的現象的概念和邏輯分析建立理論，科學研究的性質小，而技術研究佔有優勢。
  - 14 理查德·豪伊，《邊際效用學派的興起》，晏智傑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270。
  - 15 朱紹文，《經典經濟學與現代經濟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
  - 16 約瑟夫·熊彼特，《經濟分析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96）。
  - 17 Bernard Corry, "Alfred Marshall",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London: The Macmillan Company & The Free Press, 1968).
  - 18 唐納德·溫奇，〈邊際主義和經濟科學的界限〉，載布萊克、科茨等編（北京：商務印書館，1987）。
  - 19 經濟學內部對制度與制度變遷的關注亦有延續，即所謂制度主義，尤其是20世紀70年代以後發展起來的新制度經濟學，以新古典的分析工具和理論模型來處理制度問題，可以被看作經濟學邊際革命的收縮之後的一次“擴張”。參見馬爾科姆·盧瑟福，《經濟學中的制度》（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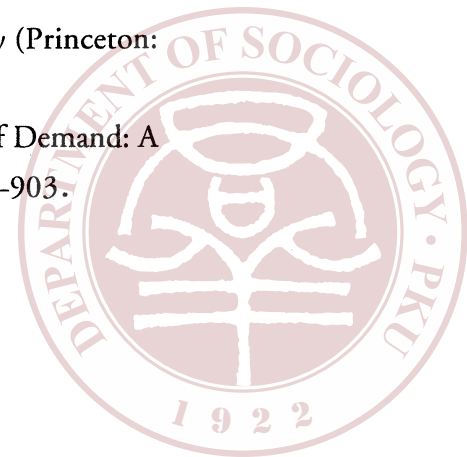
- 20 von Emil Kauder, "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Roots of the Older Austrian School", in *Austrian Economics*, vol. 1 (1990).
- 21 威廉·羅雪爾，《歷史方法的國民經濟學講義大綱》(北京：商務印書館，1981)，12。
- 22 Verein fuer Sozialpolitik，成立於1872-1873年，核心成員包括新歷史學派的施穆勒、瓦格納、布倫塔諾等人，在經濟危機和工人運動的壓力之下，關注現實的經濟與社會結構，提出諸多社會改良方案等。參見朱紹文，《經典經濟學與現代經濟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122-165; D. Kruuger, "Max Weber and the 'Younger' Generation in the Verein fuer Sozialpolitik", in Mommsen and Osterhammel (ed.), *Max Weber and his contemporaries*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87)。
- 23 Wilhelm Hennis, "A Science of Man: Max Weber an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German Historical School", in Mommsen and Osterhammel (ed.), *Max Weber and his contemporaries*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87)。
- 24 Max Weber, *Roscher and Knies: The Logical Problems of Historical Economics*, trans. and intro. By Guy Oakes (New York: Free Press, 1975), 59-60, 76, 80.
- 25 韋伯，《社會科學方法論》，楊富斌譯 (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146-207。
- 26 Abraham Ascher, "Professors as Propagandists: The Politics of the Kathedersozialisten", *Journal of Central European Affairs* (October 1963).
- 27 Mark Blaug, (eds.), *Pioneers in Economics* (26, 30) (London: Edward Elgar, 1992).
- 28 Max Weber, *Economy and Society*, trans. and eds. by Guenther Roth and Clause Wittich (N.Y.: Bedminster, 1968), 164-166.
- 29 汪和建認為，Swedberg把韋伯的“經濟社會學”視作是與邊際效用理論或新古典經濟理論的融合，並對此提出置疑。實際上誤解了斯威德伯格。斯氏表示，儘管韋伯社會學與經濟理論有相通之處，但是，“斷定韋伯將其社會學奠定在‘邊際基礎’之上(更有甚者，認為他的社會學代表了‘邊際主義經濟學的普遍化’)，不僅錯誤，而且很膚淺”(Richard Swedberg, *Max Weber and the idea of economic sociology*, [Princeton U.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8], 25-26)，因此，斯威德伯格只在附錄中敘述了韋伯與奧地利人的交流，作為韋伯思想形成的一個影響因素。本文作者倒是認為，韋伯與奧地利經濟學家之間存在密切的互動關係，其經濟社會學與邊際主義經濟學的關係仍有進一步論述的必要，因此將通過韋伯與奧地利經濟學家的交流和理論聯繫來說明二者之間的具體關聯，導論部分將有進一步論述。這兩者之間的關係不僅表現在韋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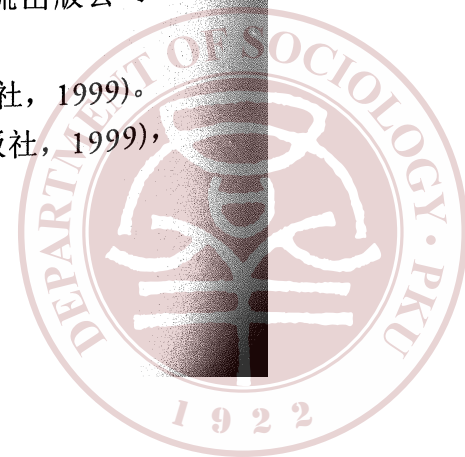


學說中的奧地利色彩上，而且表現在韋伯對於後輩奧地利經濟學家的影響上，熊彼特、米塞斯、哈耶克等人對韋伯的評價不一，但均受韋伯影響是確定無疑的，這更進一步體現出韋伯與奧地利經濟學之間的親和。

- 30 Marianne Weber, with a new introduction by Roth G., *Max Weber: A Biography* (New Brunswick, New Jersey: Transaction Books, 1988), 202.
- 31 Keith Tribe, *Strategies of Economic Order: German Economic Discourse 1750–1950*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83–89.
- 32 Richard Swedberg, *Max Weber and the Idea of Economic Sociolog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8), 185.
- 33 Robert J. Holton and B. S. Turner, *Max Weber on Economy and Society* (London: Routledge, 1989), chapter 2.
- 34 Wolfgang J. Mommsen, “Max Weber’s ‘Grand Sociology’: The Origins and Composition of *Wirtschaft und Gesellschaft, Soziologie*”, *History and Society*, vol. 39 (Oct. 2000).
- 35 Richard Swedberg, *Max Weber and the Idea of Economic Sociolog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8), 190–191; Manfred Schoen, “Gustav Schmoller and Max Weber”, in Mommsen and Osterhammel (ed.), *Max Weber and His Contemporaries*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87).
- 36 P.J. Boetteke and V.H. Storr, “Post-classical political economy: polity, society and economy in Weber, Mises, and Hayek”,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Sociology* (Jan. 2002).
- 37 R. Bendix and Guenther Roth (ed.), *Scholarship and Partisanship*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1), 56.
- 38 路德維希·馮·米塞斯《經濟學的認識論問題》，梁小民譯（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2001）。當代的奧地利學派則主要以反對經驗主義方法論和數學模型、信仰自由市場知名，他們批評倚重數學模型的當代經濟學缺少現實性，並力圖使理論與現實更相符合。側重點的轉移反映了奧地利學派所處學術環境的變化，即其主觀主義已被數理的邊際主義分離出去。
- 39 韋伯，《社會科學方法論》，楊富斌譯（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249–260。
- 40 Richard Swedberg, *Max Weber and the Idea of Economic Sociolog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8), 185–186.
- 41 A. M. Endres, “Institutional Elements in Carl Menger’s Theory of Demand: A Comment”, *Journal of Economic Issues*, 28 (3) (Sept., 1984), 890–903.



- 42 韋伯，《宗教與世界》，康樂、簡惠美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89），71。
- 43 同上，61。
- 44 林端，〈韋伯‘社會行動論’的再詮釋〉（未刊稿，2002）。
- 45 阿馬蒂亞·森，《倫理學與經濟學》，王宇等譯（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
- 46 韋伯，《社會經濟史》，鄭太朴譯（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1；*Economy and Society*, trans. and eds. by Guenther Roth and Clause Wittich (N.Y.: Bedminster, 1968), 65。
- 47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顧忠華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3），51。
- 48 Friedrich A. Von Hayek, *The Sensory Order: An Inquiry into the Foundation of Theoretical Psychology* (Chicago: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52), 37–38。
- 49 韋伯，《社會經濟史》，鄭太朴譯（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9。
- 50 韋伯，《社會經濟史》，鄭太朴譯（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8；*Economy and Society*, trans. and eds. by Guenther Roth and Clause Wittich (N.Y.: Bedminster, 1968), chapter 2。
- 51 Israel M. Kirzner, “Ludwig von Mises and Friedrich von Hayek: The Modern Extension of Austrian Subjectivism”, in S. Littlechild, (ed.), *Austrian Economics*, Vol. 1 (Aldershot Hants: Edward Elgar, 1990)。
- 52 M.H. Lessonoff,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and the Protestant Ethic: An Enquiry into the Weber Thesis*, (Aldershot, Hants: Edward Elgar, 1994) 45–52; Guy. Oakes, *Weber and Rickert: Conception Formation in the Cultural Science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88)。
- 53 Guy. Oakes, *Weber and Rickert: Conception Formation in the Cultural Science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88)。
- 54 韋伯，《學術與政治》，錢永祥、林振賢、羅久蓉等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1），155–157。
- 55 迪爾克·克斯勒，《馬克斯·韋伯的生平、著述及影響》，郭鋒譯（北京：法律出版社，2000），222–238。
- 56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顧忠華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3），25。
- 57 韋伯，《社會科學方法論》，楊富斌譯（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
- 58 韋伯，《社會科學方法論》，楊富斌譯（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141–143。



- 59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顧忠華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3），27。
- 60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顧忠華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3），42。
- 61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顧忠華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3），34。
- 62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顧忠華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3），46。
- 63 Guenther Roth, "Value-Neutrality in Germany and the United States", in R. Bendix and Guenther Roth (ed.), *Scholarship and Partisanship*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1), 37.
- 64 韋伯，《社會科學方法論》，楊富斌譯（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255。
- 65 韋伯，《社會科學方法論》，楊富斌譯（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164。
- 66 Wolfgang J. Mommsen, "Max Weber's Political Sociology and his Philosophy of World History",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vol. 17 (1965), 23-45.
- 67 Max Weber, *Roscher and Knies: The Logical Problems of Historical Economics*, trans. and eds. Guy Oakes (N.Y.: Free Press, 1975), 97.
- 68 Max Weber, *Roscher and Knies: The Logical Problems of Historical Economics*, trans. and eds. Guy Oakes (N.Y.: Free Press, 1975), 63.
- 69 韋伯，《民族國家與經濟政策》，甘陽等譯（北京：三聯書店，1997），75-108。
- 70 Max Weber, *Economy and Society*, trans. and eds. by Guenther Roth and Clause Wittich (N.Y.: Bedminster, 1968), 68.
- 71 韋伯，《宗教與世界》，康樂、簡惠美譯（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89），101-150。
- 72 Benjamin Nelson, "On Orient and Occident in Max Weber", *Social Research*, vol. 43 (1976), 114-129.

